

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1.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7.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8.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0.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4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4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城镇各类企业职工和个体劳动者养老保险工作。协助地税征收养老保险费；负责发放全区参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负责建立参保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发放职工个人账户对账单；负责制定参保单位养老金征收方案，稽查各单位参保人数及缴费额；负责核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数额，负责离退休人员的管理与服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4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确保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认真执行国家、省养老待遇发放、调整政策，确保养老待遇发放及时到位。

（二）加强我区职工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

（三）加强社会保险省集中系统上线后业务工作的培训。

（四）进一步配合企业主管部门和区企业改制办做好我区企业破产改制工作。积极做好事业单位改企的职工安置工作。

（五）做好区社保中心党建工作。进一步加强思想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高自身思想觉悟和业务技能。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1,936.57	1,936.57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1,936.57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6.57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1,936.57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1,894.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9.08	29.0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936.57	支出总计	1,936.57	1,936.57		

注：本表反映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36.57	334.57	1,60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292.85	1,60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50	250.50	1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0.50	250.5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36	4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4	28.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2	14.12	
20809	退役安置	738.00		738.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8.00		738.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44.00		744.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44.00		74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		11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		1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	12.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	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8	2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8	2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18	2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7.90	7.90	

表 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4.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7.15
30101	基本工资	86.18
30102	津贴补贴	5.29
30103	奖金	46.64
30107	绩效工资	16.41
30107	绩效工资	27.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0
30201	办公费	17.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6	电费	2.50
30207	邮电费	1.21
30211	差旅费	4.05
30226	劳务费	0.48
30228	工会经费	1.56
30228	工会经费	1.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6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3
30302	退休费	27.52
30302	退休费	2.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表 4

2024 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64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0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936.57	支 出 总 计	1,936.57

注：本表反映单位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2024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1,936.57	1,936.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1,894.8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50	260.5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0.50	26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36	4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4	28.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2	14.12										
20809	退役安置	738.00	738.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8.00	738.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44.00	744.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44.00	74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	11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	11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上级 转移 支付 （提 前下 达一 般公 共预 算）	上级 转移 支付 （提 前下 达政 府性 基金 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2.64	12.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	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8	2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8	2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18	2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7.90	7.90										

表 7

2024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936.57	334.57	1,60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292.85	1,60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50	250.50	1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0.50	250.5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36	4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4	28.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2	14.12	
20809	退役安置	738.00		738.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38.00		738.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44.00		744.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44.00		74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		11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		1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	12.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	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8	2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8	2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18	2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7.90	7.90	

表 8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收入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收入				
	合计	1,602.00	1,602.00									
2024_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744.00	744.00									
代发军队退役两参人员生活困难补助	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338.00	338.00									
代发破产改制企业内退及遗属人员生活补贴	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78.00	78.00									
代发退休军转干部困难生活补助	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400.00	400.00									
代发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费	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32.00	32.00									
金保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10.00	10.00									

表 10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 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社会保 险基金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注：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 目录 代码	一级 目录 名称	二级 目录 代码	二级 目录 名称	三级 目录 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 服务内容	购买 数量	购买金额

注：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936.5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936.57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万元，占 97.85%；卫生健康支出 12.64 万元，占 0.65%；住房保障支出 29.08 万元，占 1.5%。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6.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79.62 万元，增长 42.71%，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 2024_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万元，占 97.85%；卫生健康支出 12.64 万元，占 0.65%；住房保障支出 29.08 万元，占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4 年预算 260.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08 万元，增长 5.7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经费开支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4.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11.8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8.2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 万元，增长 11.8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4 年预算 73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8.2 万元，增长 31.83%，增长原因主要是代发军队退役两参人员生活补贴金额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 744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51.77 万元，下降 76.18%，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代发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差额项目。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8.3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41 万元，增长 5.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 4.3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5 万元，增长 14.5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21.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25 万元，增长 11.8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预算 7.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14.4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三、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4.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7.07 万元，公用经费 37.5 万元。

（一）人员经费 297.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936.5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6.5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08 万元。

六、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1936.5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36.57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6.57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79.62 万元，增长 42.7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目。

七、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1936.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79.62 万元，增长 42.7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项目。其中，基本支出 334.57 万元，占 17.2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602 万元，占 82.72%，主要用于代发军队退役两参人员生活困难补助、代发退休军转干部困难生活补助、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60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41.43 万元，增长 51.05%，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目。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6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602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2024_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项目。
- (1)项目概述。2024_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项目。
- (2)立项依据。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5)项目内容。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 (6)年度预算安排。744 万元。
-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主管部门			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065002]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		中心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44.00		年度资金总额：		744.00		
			其中：财政拨款		744.00		其中：财政拨款		744.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4 年—2024 年）					年度目标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完成资金上划	质量指标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完成资金上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切实解决企业退休财政资金补助，群体进一步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切实解决企业退休财政资金补助，群体进一步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增强退休职工幸福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增强退休职工幸福感

（二）机关运行经费。

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4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

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埇桥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6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602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